

证券代码：430141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因相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久日新材，证券代码：430141）自 2019 年 2 月 20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5 日、2019 年 3 月 19 日、2019 年 4 月 2 日、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2019-041、2019-054、2019-070）；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暨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于 2019 年 5 月 8 日、2019 年 5 月 22 日、2019 年 6 月 5 日、2019 年 6 月 20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5、2019-076、2019-077、2019-079）。

2019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了上证科审（受理）（2019）83 号《关于受理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通知》；2019 年 5 月 17 日，上交所出具了上证科审（审核）（2019）140 号《关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2019 年 7 月 2 日，上交所出具了上证

科审（审核）〔2019〕355号《关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

目前，相关事项公司正在有序推进中，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4日